

這是一條異路

生死殊途之（二）太 19:16-22

引言、從「問路」說起

我們問路的時候，要問的，總不外是一條最正確的道路，或是最快捷、最方便的道路，又或是最安全、最穩當的道路，大而化之，即是一條具正面意義的「**生路**」。只有絕少、絕少的例外情況，我們才會問及一條「**死路**」——如何去「死」或「冒死」的路。不過，即便如此，當我們問及這條「死路」的時候，我相當疑心，我們懷著的仍是與問「生路」時相仿的心態。譬如，我想問「如何自殺」，但我真正想問的，是如何可以死得最快或最少痛苦；又譬如，我問「我如何為國（革命）犧牲」，但我真正想問的，其實是如何可以死得最轟轟烈烈，死後使我覺得最有「意義」等。換言之，我們口裡雖然問及「死」，但我們並不真正關心和嚮往「死」本身，我們所求的，其實是「**死得好**」，這與我們關心和嚮往「**生（活）得好**」，骨子裡的「精神」並沒有兩樣。

原來，許多時候，問「死路」不過是「求生不能」之下無可奈何的「次選」，但我們的本心，其實是想「求生」的。所以，即使有人來向你問及「死路」，他卻很可能仍然是懷著與問「生路」所差無幾的心態，就是要「**死後好**」，要「**死得光彩**」，要「**死得有意義**」，諸如此類。這些其實都不過是「求生」的一種「迂迴方式」而已。故此，倘許你指示給他的「死路」，不能滿足他想「死後好」或「死得光彩」或「死得有意義」等等的要求，他就很可能拂袖而去，去求問、去尋找另一條「死路」，另一種「死法」了。

此中的詭異在於，這個人來「問死」，但骨子裡，他其實是想「求生」的——他不過是想利用「**死**」來完成他用「**生**」所不能達到的目的而已，譬如，做一些萬世留名，或讓自己覺得意義的事。但是，假若你指示給他的，竟實實在在是一條「死路」，即不僅是死，還死得一點不轟烈、一點不榮耀、一點都不能完成他用「生」所不能達到的目的，那麼，這於他就是赤裸裸的真正「死路」，他一定受不了，然後轉頭就跑，甚至罵你一頓。這是因為他骨子裡並不真的想死。打個比方，有好些人自稱不怕「冒險」，愛玩些「危險」的玩意，不過，假若你叫他徒手從萬丈懸崖上跳下去，他卻一定不肯，這是因為，他其實只是愛「冒險的感覺」，玩些「好像危險」而其實並不危險的玩意（例如「笨豬跳」），一旦遇上必死無疑的大險，他卻會馬上調頭就跑。

福音書裡，就有這麼的一個關於「問路」的記載，說有一個人來向主耶穌問「生路」，並且表示他願以作出某程度的「死」（或說犧牲或付代價）來得「永生」，但是，主卻指給他一條「必死無疑」的「死路」，結果，他就憂憂愁愁地走了。這個就是大家耳熟能詳的「少年財主」的故事。今天，我卻要透過它來向大家闡明一個事實，就是基督信仰裡頭真正的「生路」，不是一條「象徵式」的「死路」，它實實在在是要我們「死」，以真正的死來求取真正的生，因為**沒有「真正的死」，就沒有「真正的生」**。

一、少年財主的「生路邏輯」

^{19:16} 有一個人來見耶穌，說：「夫子，我該做甚麼善事才能得永生？」¹⁷ 耶穌對他說：「你為甚麼以善事問我呢？只有一位是善的。你若要進入永生，就當遵守誡命。」¹⁸ 他說：「甚麼誡命？」耶穌說：「就是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¹⁹ 當孝敬父母；又當愛人如己。」²⁰ 那少年人說：「這一切我都遵守了，還缺少甚麼呢？」²¹ 耶穌說：「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²² 那少年人聽見這話，就憂憂愁愁地走了，因為他的產業很多。

1、同質邏輯

首先，少年財主問得非常直接和「常識」：「夫子，我該做甚麼善事才能得永生？」因為在他的基本理解裡，今生與來生（或永生）其實是「同質」的，意思是，永生云云不過是今生的某種「延續」。故此，承受永生（或說承受天國）既是一份「福氣」或一件「好事」，那麼，順理成章，能獲取這份「福氣」或「好事」的，就一定是在今生裡做「善事」做得夠多夠好的「好人」。簡單說，這少年財主雖然貌似虔敬，求問「超越今生」的「永生之路」，不過，在他潛意識裡，永生或天國並不存在真正的超越性，以致他可以將「今世成功」的邏輯非常「自然」地應用到追求永生之上。因為骨子裡，今生與來世，在他心目中根本是「同質」的。這就是同質邏輯。

2、量化邏輯

承接著上一點，少年財主既然按照他的宗教常識，認定了「一切美善的福氣」都是存留給所謂「善人」的，而永生（天國）又是至大的、非常的福氣，那麼，要「得永生」，按量化邏輯順勢推論下去，就一定要做一些「非常的善事」才配得的。於是，這少年財主不僅自小就謹守「一般的律法」，如「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當孝敬父母；又當愛人如己」等等，還煞有介事來問主耶穌「還缺少甚麼」。他很相信，永生既是「非一般的福氣」，就必需靠「非一般的善事」才可以獲得。這就是量化邏輯。

3、順向邏輯

本於今生與來生基本「同質」和福氣與善行是「成正比」的這兩個前設，少年財主也相信靠著今生中有沒有某種相應的、可見的體現，就可順向地推論出自己有沒有所謂的「永生的確據」。那就是，今生之中，他若是能夠越來越做更多的「善事」，就更證明他是「善人」，這樣就意味他就更加「接近天國」，也更有把握得著永生。總而言之，按著你「越來越善」的順勢走向，你就可推論出你將來得永生的機會越高。這就是順向邏輯。

如果大家沒有忘記我上一篇講章的內容，你就會知道，少年財主來問的雖是關乎死後、關乎永生、關乎信仰的問題，不過，他所用的「邏輯」，卻完完全全是現世的、今生的、世俗的。他的根本謬誤，正正就是「抄襲」今生的標準來求問永生之路。

二、主耶穌的「生路邏輯」

主耶穌卻指出，永生的路所奠基的，卻是完全異於今生之路的邏輯。

19:17「你為甚麼以善事問我呢？只有一位是善的。你若要進入永生，就當遵守誠命。」.....²¹ 耶穌說：「你若願意作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還要來跟從我。」

1、異質邏輯

首先，主耶穌強烈指出，永生（或天國）與今生並不是「同質」的，人不能憑他在今生作的所謂「善事」來換取永生這個「善報」，因為「人的善」與「永生的善」（或說「上帝的善」）根本上是無法比擬的。人做再多再好的善事，都永遠不可能企及上帝的善，都永遠不能獲取進入永生與天國的資格。總之，無論如何，今生的善絕不能「兌換」成永生的善。這就異質邏輯。

2、非量化邏輯

今生的善與永生的善既不是同質的，於是，也不可能用量化或累加的方式，通過所謂「努力行善」來使自己的義（今生的善）產生「質變」而成為永生的善。即是，人不能通過行善來得永生，不是一個經驗上的偶然，而是一個本質上的必然，不是你未夠努力，而是你多努力也沒有用。

當然，主耶穌也有提及「守律法」、「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和「來跟從我」等幾個似乎與行為有關的要求，但大家一定要在意，信仰「對我們的行為有所要求」，卻並不同於少年財主心目中的那種「行善」。

舊約，猶太人誤將「守律法」當作「善行」，進而推論這是「得永生」的條件；就是今天的許多基督徒，也將「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和「來跟從我」當作「善行」，進而推論這是「得永生」的條件，於是搞出許多變相的行為主義、功德主義出來。

其實，主耶穌一落手就已經否定了人有靠「行善」來「得永生」的可能。至於舊約要求我們「守律法」，主耶穌要求我們「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或說「撇下所有」）和「來跟從我」都不是泛泛的善行要求，這些行為指向的，通通都是「信心」。舊約「守律法」的精神不在「行善」，而在順服、聽話，這就是信心。主耶穌要這少年財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和「來跟從我」，也是要他付上信心。

大家必須知道，「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和「來跟從我」絕不是善行的一種，或說最大的善行，事實上，它們是極其吊詭地「反行善」的。想想，少年財主怎麼可以這樣**自信**來問主耶穌「我該做甚麼善事才能得永生」？這是因為，他自以為自己「很有本錢」——他有的是財富、地位、名聲，「行善」是諒無難度的；不止於此，他還有超乎常人的意志能

力，自小就能遵守所有誡命，要「行善」就更是無難度可言。總而言之，他外有做善事的資本，內有做善事的意志，貌似謙卑，其實「自信」得無以復加。

然而，主耶穌二話不說，就要他「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然後「來跟從我」，一下子將他一切賴以自信可以「行善無難度」的「本錢」，全部拉垮了。「變賣你（自己）所有的分給窮人」之後，他從此就「身無分文」，還怎可以大搖大擺地「行善」呢？「來跟從我（主）」之後，他連「意志」都要由主操控，行善行惡都「身不由己」，再也不能有「自己來分別善惡」的那一種「宗教神聖感」了。

我說過了，財主的本質不是「有錢」，而是有揮之不去的，要「自己一手掌控人生」的慾望，就連所謂「行善」，他們也必要在自己有充份的「掌握」之下的情況來行。但是，主要求他們「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然後「來跟從我」，他們便再沒有「獨立自主」地所謂行善的本錢與權柄，這是他們完全受不了的。財主可以行善，但不可以超過他們的「安全系數」來行善，因為，財主的本質，是「不能信」。

主耶穌愛這少年財主，要他「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然後「來跟從我」，為的是拆毀他的自信，好叫他「能信」——能憑著最簡單的信心，進入與上帝的關係中，因為，人得永生不是靠量化的善行，而是靠無可量化的關係與恩典。放下自己的一切自恃自信，然後像小孩子般「兩手空空」地投到上帝的懷裡，這就是永生。這就是非量化邏輯。

3、逆向邏輯

主耶穌最後也打破我們的順向邏輯，因為，永生不是今生的延續，而是今生的**補償**，甚至**顛覆**。以為「今生好，來生就好」，這種宗教常識其實是世俗邏輯加上了一層薄薄的宗教包裝的版本而已。這就好像那些保險或銀行廣告的「邏輯」：你若要「安享晚年」，現在就要如何在財政上、事業上、家庭上、健康上以至子女教育上「投資增值」，建立一個良好的現狀，再發展出一個美滿的未來。所謂「宗教」完全抄襲了這一路數，不過將它延伸到死後或來生，就是今生如何行善增福，好確保你有一個較好的來生。總之「今生好，來生就好」，這種「宗教精神」與「世俗主義」其實毫無分別。

但真正的信仰卻與之相反。因為「美滿的來生」不是奠基於「準美滿的今生」，而是建基於「**苦難的今生**」，因為全本聖經都告訴我們，來世的福樂，是用一個「**補償邏輯**」來計算的，即是，你來世的福樂是與你今生的福樂成「反比」的。當然，你今生受的痛苦若是自己惹來的或是普遍一般的，來世並不會給你「補償」。但是，你若實實在在地為著信仰、因著基督而受苦，那來世你就一定會得到「補償」，甚至是超額的「補償」。

至於怎麼樣的人生才是最為著信仰、因著基督而受苦的呢？答案不是別的，正正就是：「**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然後「**來跟從我**」的人生，因為這樣一來，你就必定會成為一個從外到內徹徹底底的「窮人」，並且窮足一輩子。但是，這樣的人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上帝將必以永生和天國，百倍地補償給今生裡為祂撇下一切，包括財物名聲以至個人意志的人。這就是逆向邏輯。

結語、終極邏輯：「死死生生」

大家都說著「永生之路」，但主耶穌與少年財主的邏輯有極根本的分別。

少年財主來向主耶穌問「生路」，並且也裝模作樣，似乎也曉得要求「生」就必需先要付出某種「死」（或說「犧牲」）的代價，譬如做善事、守誡命之類。這是很典型的「宗教進路」。不過，「宗教進路」裡的「以死求生」根本是假的，裡面的不過是矯情造作的「**假死**」。他們並不真是想「死」，他們只是「作狀死」——裝出個很肯犧牲，很願付代價的模樣，然後，就以爲這就可以得永生了。

但是，主耶穌指出的永生之路，它的「以死求生」所要求的卻是「**真死**」。這「真死」的要求並不是叫你自殺，也不是叫你禁慾或自我虐待，又或隨隨便便地「殉道」，而是要你徹徹底底、實實在在地視自己如同「死人」一般，「**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然後「**來跟從我**」，即是不再妄想自己做甚麼「動作」來救你自己，連所謂「行善」都不要想。真信仰當然應有行爲，但這些行爲爲的不是善行，而是信心的體現。

沒有「真正的死」，就沒有「真正的生」！

永生之路，絕對是一條異路，是世界（包括所謂宗教）完全無法明白的：

宗教主義下的「死」（行善、犧牲、付代價等），都是「假死」，故此，它們不能給你「真生」——真正的永生。唯有「**撇下所有**」然後「**來跟從主**」的信心，才是「真死」，才可以給你「真生」——真正的永生。

死死生生，意思是，死要是真的死，生才會是真的生！